

证券代码：870406

证券简称：大泽股份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深圳市大泽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及长远规划深圳市大泽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海南海口市设立海南皓晟欣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公司拟出资165.00万元，占拟设立公司55%的股权。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新设控股子公司，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且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7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海南皓晟欣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海南皓晟欣科技服务有限公司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手续，控股子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等相关事宜以当地工商局最终核定为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深圳市大泽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基于拓展业务版图的实际需要，经多方综合考虑，决定拟设立以上子公司。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林倩

住所：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文岭居委会文岭里35号

2. 自然人

姓名：郑有导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甸五西路万福新村A24栋605房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出资来源为本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公司目前认缴控股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后续将根据资金情况分阶段足额缴纳注册资本。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海南皓晟欣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保税区海口综合保税区联检大楼四楼 A120-126 室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的检测、维修、生产、加工、装配。 如：计算机、伺服器、游戏机、光电器材、数据及语言 交换机、路由器、通信及网络用相关卡板、移动电话、液晶显示器、 液晶电视、汽车电生产维修各类型照相机、望远镜、投影机、各类型电子激光制造机、摄像机、数字电视、平板显示器、多媒体播放器及相关电子元器件等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深圳市大泽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165 万元	现金	认缴	55.00%
郑有导	90 万元	现金	认缴	30.00%
林倩	45 万元	现金	认缴	15.00%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及长远规划，公司将在海南设立控股子公司，公司将在海南设立控股子公司，注册地址拟定为海南省海口市保税区海口综合保税区联检大楼四楼 A120-126 室，子公司名称拟定为海南皓晟欣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公司拟出资 165 万元，持股比例 55%。（以上所有注册信息以当地工商审批部门实际核准为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是为了实现公司战略规划，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从而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战略和业务发展需要，对公司的长期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可能会产生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积极进行新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和完善工作，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意义，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大泽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大泽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0日